

附件三 - 營運績效評估各項目評估準則分配表

項次	項目	配分	標準	分數	備註
1	年度履約情形	20	A.是否有違反法令之情事。 B.是否有違反契約之情事， 包含租金繳納情形、營運行為等。		
2	年度營運計畫執行情形	20	A.年度營運收支狀況。 B.財務報表或最近一期營業稅繳稅證明及最近一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繳稅證明。		
3	顧客滿意度或投訴率	15	A.滿意度調查結果。 B.申訴案件及處理情形。		問卷調查應有 100 份以上之具名書面問卷，始得作為評估之依據。
4	財產與設施維護情形	15	A.是否按照營運計畫以及契約規定與標準維護設施。 B.各項維護報表填寫情形。 C.環保（包含但不限於排水系統、油脂截油槽）及安全衛生。		
5	行銷及回饋計畫執行	10	A.行銷情形。 B.回饋計畫。		
6	次年度營運計畫	10	A.營運管理計畫 B.設施配置計畫。 C.行銷計畫。 D.費率調整計畫。 E.設施重置汰換及經費預估。 F.預估下年度之營運收支。		
7	政策配合度	10	A.是否配合甲方計畫辦理。 B.配合督導改善缺失。		
總 分					